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見「業務－我們的增長策略」一節。

[編纂]用途

下表列載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支付的[編纂]費用及佣金以及估計開支後，我們將取得的[編纂]估計[編纂]淨額（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中位數）	[編纂]港元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上限）	[編纂]港元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 （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下限）	[編纂]港元

我們計劃按以下方式使用[編纂]淨額（按本文件所述[編纂]的中位數計算）：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擴張我們的茶飲店網絡並提高市場滲透率。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在過去數年，本行業增長迅速，高端新式茶飲店市場規模（以現製茶產品及烘焙產品等其他產品零售額計算）由2015年的人民幣8億元增長至2020年的152億元。該增長勢頭預計將在未來近期內保持強勁，市場規模預計將在2025年進一步增長至人民幣62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達到32.7%，遠超現製茶飲店行業整體水平。鑑於巨大的市場潛力，我們認為繼續擴大業務規模以便利用我們已建立起的品牌知名度推動長期增長符合我們的最佳利益。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於2021年及2022年主要於一線城市及新一線城市分別開設約300間及350間奈雪的茶茶飲店，其中約70%將規劃為奈雪PRO茶飲店。我們預期在2023年新開設的奈雪的茶茶飲店的數量至少與我們計劃於2022年新開設的奈雪的茶茶飲店的數量相同，這具體取決於市場狀況。有關我們茶飲店網絡擴張計劃的詳情，見「業務－奈雪的茶高端現製茶飲店－茶飲店網絡管理－近期及計劃擴張」。有關我們的茶飲店網絡擴張計劃：
 - (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作有關茶飲店網絡擴張計劃的初始資本支出及其他相關費用（假設每間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及奈雪PRO茶飲店的估計平均投資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85百萬元及人民幣1.25百萬元）；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i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支付該期間內將開設的新茶飲店的租金；及
 - (ii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將開設的新茶飲店的店員的招聘、培訓及留聘(假設每間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及奈雪PRO茶飲店的店員數目預計分別為20至25名及10至15名)。在我們不斷增強技術能力及簡化茶飲店運營過程中，我們努力提升店舖經營效率並減少每間奈雪的茶茶飲店的店員數量；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進一步開展整體運營的數字化，以通過增強技術能力提升運營效率，包括：
 - (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開發我們的專有技術基礎設施並進一步開展經營及管理系統數字化，覆蓋我們店內運營的各個主要方面(如人員管理及存貨管理)；
 - (i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在我們的奈雪的茶茶飲店部署各類智能設備(如智能支付機、POS系統、點單設備及網絡設備)以進一步數字化及簡化店內運營；及
 - (ii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支付我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現有IT專家(包括軟件工程師、網站開發人員及數據工程師)的薪金及獎金，及於2021年招募額外具備智能決策、電子商務及供應鏈管理方面的專有技術的IT專家；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提升我們的供應鏈及渠道建設能力，以支持我們的規模擴張，包括：
 - (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在中國不同城市新建五個「中央廚房」，包括為(i)相關「中央廚房」的建設，及(ii)為各「中央廚房」採購廚房設備提供資金。我們認為該「中央廚房」網絡將令我們能夠以更迅速且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為我們的茶飲店(尤其是為我們並未配備店內烘焙坊的奈雪PRO茶飲店經擴張網絡)供貨，從而提升我們的運營效率；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ii)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擴展我們的線上零售渠道。我們將就我們的鮮果茶及零售產品（例如茶禮盒、節日類限定禮盒以及即飲飲品）積極物色市場機遇與全國範圍內可深入各類電商、短視頻及直播平台等新零售渠道，並在該等零售渠道上開展營銷推廣活動，旨在增加市場份額及產品銷量；

- 剩餘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若確定的[編纂]高於或低於估計[編纂]的中位數，則[編纂]的上述分配將按比例進行調整。

若我們的[編纂]淨額高於或低於預期，則我們將按比例增加或減少用於上述用途的[編纂]淨額的分配。

若[編纂]淨額並未立即用於上述用途，在相關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我們計劃將[編纂]淨額作為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存入香港或中國的銀行或金融機構。若上述[編纂]的建議用途發生任何改變或有任何[編纂]淨額將用作一般企業用途，則我們將刊發適當公告。

若[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按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編纂]（即[編纂]的中位數）悉數行使[編纂]後將配發及發行的[編纂]股股份取得額外約[編纂]港元[編纂]淨額（經扣除本公司應支付的[編纂]費用及佣金）。籌集的額外款項將按比例用於上述[編纂]用途的範疇。